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涉及3名激励对象，合计4.00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1,259,968,174股的0.0032%。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9,968,174股变更为1,259,928,174股。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19日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年5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2022年6月7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3、2022年6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相关内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3年12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相关意见。

7、2024年7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相关意见。

8、2024年10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发表相关意见。

9、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相关意见。

10、2025年7月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相关意见。

11、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发表相关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 万股将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当期权益不得行使，回购注销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00 万股。

2、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及其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合同到期、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不存在个人责任或文化价值观问题的情形时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其他情形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确定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

因此，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94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按日计息）。

3、回购资金总额及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总金额为126419.42 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结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业务。

四、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59,968,174股减少至1,259,928,174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权激励回 购注销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862,693	9.04	-40,000	113,822,693	9.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46,105,481	90.96	0	1,146,105,481	90.97
三、总股本	1,259,968,174	100.00	-40,000	1,259,928,174	100.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